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Februar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八届会议

2009年5月18日至29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3、4和5

落实常设论坛关于下列问题的建议

人权

关于北极问题的半天讨论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资料

纳米比亚

一. 导言

1. 在纳米比亚，“土著族裔”这一术语不适用，因为所有纳米比亚人都是他们国家的土著族裔。不过，“最边缘化族裔”这一措词是适用的，它指我们社区中最易受伤害和极端贫穷的族裔。他们包括我国的鄯族和奥华稀穆巴族及其他少数民族。

2.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纳米比亚共和国内阁依照第25/29.11.05/001号决定于2005年核可制订一个重点突出的专门的“鄯族发展方案”，以便他们能够融入我国的主流经济，以实现“2030远景”和消除极端贫穷的千年发展目标。从地方的发展政策（称为第三个国家发展计划）来说，鄯族的福利划归主要成果领域和生活质量领域。内阁还核可将该方案划归总理办公室管辖，由副总理阁下领导。

3. 自从该方案启动以来，已为该族执行了各种方案和项目，包括向鄯族提供接受教育的机会；把鄯族人安置在农场；为鄯族制作棺材项目；提供抗旱牲畜和园

* E/C.19/2009/1。



林项目；就业机会；水产养殖项目；鄯族妇女项目；养蜂项目。估计自 2005 年以来，政府已为这个方案花费接近 3 百万纳元。

4. 此外，在 2007 年，内阁指示总理办公室由副总理阁下领导把奥华图族和奥瓦特金巴族重新安置在 Kunene 区。这些族裔已成功地重新安置在 Otjomuru、Otjikojo 和 Ohaihuua 三村。所有这三个村都有住房、洁净饮水、小学和卫生设施。他们还得到牛和羊，可以开始养牧，并且推行了园林项目。估计政府已在这个项目上花了 3.5 百万纳元。

5. 纳米比亚共和国政府将继续尽力协助最边缘化的族裔，确保所有纳米比亚人都纳入我国经济主流，争取实现我国的“2030 远景”。毫无疑问，其他边缘化的族裔日后也将从这个方案受益。

二. 联合国土著人民问题常设论坛发给政府的问卷

1. 纳米比亚共和国愿对发给各国政府的问卷答复如下：

(a) 纳米比亚共和国是《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签署国；¹

(b) 我们的政策为“第三个国家发展计划”，是一个减贫战略文件，提出如何消除我们最边缘化族裔的极端贫穷并让他们参与，是符合千年发展目标的目标和执行工作的；²

(c) 纳米比亚政府正在尽其所能确保所有纳米比亚儿童、包括最边缘化族裔的儿童都能够上学。在鄯族发展方案中，特别为边缘化的儿童作出了努力，尽可能地帮助他们；³

(d) 根据《纳米比亚宪法》，所有人权受到保障和保护；⁴

(e) 我国所有执法机构执行任务时都必须熟悉人权问题及人的尊严原则；⁵

(f) 纳米比亚政府正在推动设立社区广播电台。目前已在Tsumkwe地区设立广播电台，如果有资源的话，将把广播覆盖范围扩大至最边缘化的族裔居住的其他地区。⁶

2. 能力建设和政府缺乏资源是落实常设论坛各项建议的障碍。

¹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8 年，补编第 23 号》(E/2008/43)，第 18 段。

² 同上，第 64 段。

³ 同上，第 89 段。

⁴ 同上，第 90 段。

⁵ 同上，第 92 段。

⁶ 同上，第 147 段。

3. 纳米比亚政府已制定政策，以处理消除极端贫穷的问题，包括“第三个国家发展计划”和“2030 远景”。
 4. 部族发展方案由总理办公室执行。
 5. 纳米比亚政府最近刚刚签署了《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它期盼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提出建议并与其进行建设性的对话，以促进各方尊重及全面执行该宣言的各项条款。
-